學生資助辦事處
STUDENT FINANCIAL ASSISTANCE AGENCY

中、小學生資助資格評估申請表格 A（請於填表前詳閱指引）
APPLICATION FOR ASSESSMENT OF ELIGIBILITY FINANCIAL ASSISTANCE FOR PRIMARY AND SECONDARY STUDENTS - FORM A

2009 / 10

〔適用於學校書簿津貼計劃、學生車船津貼計劃、全額學費發還(毅進計劃)及學費發還(指定夜間成人教育課程資助計劃)〕

[Applicable to the School Textbook Assistance Scheme, Student Travel Subsidy Scheme, Full Fee Reimbursement (Project Yi Jin)(PYJ) and Fee Reimbursement (Financial Assistance Scheme for Designated Evening Adult Education Courses) (DEAEC)]

This Form is available in English. If necessary, please obtain it from the Student Financial Assistance Agency.

第一部　申請人資料 *(申請人必須是申領資助學生的父或母)*

1. 英文姓名
2. 香港身份證號碼 ( ) **C**
3. 出生日期 日 月 年 中文姓名
4. 通訊地址（請用英文填寫） Flat (室) Floor (樓) Block (座)
   大廈名稱
   屋邨 / 村名稱 **U**
   街道名稱及號數
   分區
   地區 *(# 請圈適當方格)* # 1 HK（香港） 2 KLN（九龍） 3 NT（新界）
5. 住宅電話
6. 日間聯絡電話

第二部　家庭成員資料 *(# * 請圈適當方格／選項)*

A. 配偶

如#***配偶已身故／已與你離婚／分居***，請在#選項中圈適當選項及圈右格，並提供有關證明文件；否則，請填寫配偶資料。 是

英文姓名

香港身份證號碼 ( ) **C**

出生日期 日 月 年 中文姓名 _____

B. 同住未婚子女

1. 英文姓名
   出生日期 日 月 年 **C**
   香港身份證號碼 ( ) **S**
   1.4.2008-31.3.2009 期間的狀況 # **A** 在學 **B** 就業 **C** 失業 / 其他
   如你需要爲這名子女就下列課程申請 2009/10 學年的學生資助計劃，請在 * 選項中圈適當選項並圈右格。 是
   這名子女在 2009/10 學年就讀的課程爲 * ***中、小學／毅進計劃／指定夜間成人教育課程／其他（請說明：_____）***。
2. 英文姓名
   出生日期 日 月 年 **C**
   香港身份證號碼 ( ) **S**
   1.4.2008-31.3.2009 期間的狀況 # **A** 在學 **B** 就業 **C** 失業 / 其他
   如你需要爲這名子女就下列課程申請 2009/10 學年的學生資助計劃，請在 * 選項中圈適當選項並圈右格。 是
   這名子女在 2009/10 學年就讀的課程爲 * ***中、小學／毅進計劃／指定夜間成人教育課程／其他（請說明：_____）***。
3. 英文姓名
   出生日期 日 月 年 **C**
   香港身份證號碼 ( ) **S**
   1.4.2008-31.3.2009 期間的狀況 # **A** 在學 **B** 就業 **C** 失業 / 其他
   如你需要爲這名子女就下列課程申請 2009/10 學年的學生資助計劃，請在 * 選項中圈適當選項並圈右格。 是
   這名子女在 2009/10 學年就讀的課程爲 * ***中、小學／毅進計劃／指定夜間成人教育課程／其他（請說明：_____）***。
4. 英文姓名
   出生日期 日 月 年 **C**
   香港身份證號碼 ( ) **S**
   1.4.2008-31.3.2009 期間的狀況 # **A** 在學 **B** 就業 **C** 失業 / 其他
   如你需要爲這名子女就下列課程申請 2009/10 學年的學生資助計劃，請在 * 選項中圈適當選項並圈右格。 是
   這名子女在 2009/10 學年就讀的課程爲 * ***中、小學／毅進計劃／指定夜間成人教育課程／其他（請說明：_____）***。

轉下頁

C. 受供養父母 (必須沒有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並須提供有關人士的身份證明文件副本)(請根據申請指引乙部第3.2段所列明有關「受供養父母」的定義和領取綜援的情況填寫)

1. 英文姓名 _____

香港身份證號碼 _____ ( ) 中文姓名 _____ **C**

出生日期 日 月 年

供養情況 # **A** 與申請人的家庭同住 **B** 居住於申請人／申請人配偶自置或租用的另一住宅單位

(# 請圈一適當方格) **C** 在其自置物業、租用單位或安老院居住，並由申請人／申請人配偶提供全部生活費用

2. 英文姓名 _____

香港身份證號碼 _____ ( ) 中文姓名 _____ **C**

出生日期 日 月 年

供養情況 # **A** 與申請人的家庭同住 **B** 居住於申請人／申請人配偶自置或租用的另一住宅單位

(# 請圈一適當方格) **C** 在其自置物業、租用單位或安老院居住，並由申請人／申請人配偶提供全部生活費用

第三部　家庭收入

請填報你及你的家庭成員於 **2008 年 4 月 1 日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期間的職位、行業及有關收入。如已退休、失業或是家庭主婦，請註明情況及有關時段。如有需要，可另以附頁補充。在申請人未能提供評估年度的全年入息證明或詳細收入計算的情況下，本處或會採用統計處等政府部門所提供的數據／資料以評定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的收入。

申請人及家庭成員	職位	行業	辦事處電話	全年總收入($)	由本處填寫
(a) 申請人					
(b) 配偶					
(c) 同住未婚子女(如適用) 姓名：_____					
(d) 同住未婚子女(如適用) 姓名：_____					
(e) 其他收入（如適用） *(# 請圈適當選項)*	# 租金收入／贍養費／子女及親友津助／其他（請說明：_____）				
總計，即(a)+(b)+(c)+(d)+(e)			=	$ _____	

第四部　其他有關家庭狀況的特別資料

1. 如你在第二部所填報的同住未婚子女不是你的親生子女，請詳列他的姓名及將他包括在家庭成員之內的原因，並圈右格。 …… **是**

_____

2. 如你的家庭在 2008 年 4 月 1 日至遞交申請時正／曾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請詳述時段、領取綜援的家庭成員姓名及綜援檔案編號，並圈右格。 …… **是**

_____

3. 如你有特殊的經濟困難／須負擔患有痼疾或永久殘缺家庭成員的醫療開支，請詳述情況、有關時段及提供有關證明文件，並圈右格。 …… **是**

_____

第五部　聲明

本人已閱讀資格評估申請指引(指引)，並完全明白及同意與申請資助有關的安排。本人特此承諾及保證本人遵從一切在指引內列出的要求及細則作此申請，本人謹此聲明：

(a) 這份申請表內填報的資料及本人的陳述和提交的證明文件均屬完整真確。 本人明白及同意 (i) 學生資助辦事處（「學資處」）會根據本人所提供的一切資料評估本人家庭的資助資格及幅度；及(ii)「學資處」每年均會抽查部份獲批准的申請，以家訪或其他方式查證由本人提供的資料是否真確 ， 屆時本人及本人的家庭成員定必與 「 學資處 」 職員充分合作；及 (iii)「學資處」可能會根據調查結果調整本人的資助幅度，如有虛報或隱瞞事實，或故意阻撓「學資處」職員進行調查，「學資處」有權取消本人的申請資格，並要求本人退還全部獲發的資助款項，以及本人可能因此被檢控。

(b) 本人同意「學資處」及其授權的機構根據指引甲部「一般資料」第 5 節處理本人的申請資料，並向有關人士及機構查核及透露本人在此申請表內填報的個人資料。

(c) 本人獲本表格內列出的其他家庭成員授權同意，並特此代表他們同意「學資處」及其授權的機構可根據指引甲部「一般資料」第 5 節處理他們的個人資料，並向有關人士及機構查核及透露他們在此申請表內填報的個人資料。

日期: _____ **申請人簽署:** _____